

# 中共浙江省委组织部文件

浙组〔2018〕30号



## 关于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精品课程推选工作的通知

各市党委组织部,省直属各单位党委(党组),浙江红船干部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全国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会议精神和全省组织工作会议精神,根据《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和《2018-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有关要求,切实加强干部教育培训课程体系建设,促

进优质课程资源共享,近期拟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一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品课程推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推选范围

1. 理论教育类。主要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最新理论研究成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浙江萌发与实践成果,全省各地坚定不移践行“八八战略”、推动改革发展的实践成果等教育培训课程。

2. 党性教育类。开展理想信念、党章、党规党纪、党的宗旨和作风、党内政治文化等教育培训课程,政德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等课程,传承弘扬“红船精神”“浙江精神”等教育培训课程。

3. 专业化能力培训类。着眼“六个浙江”“四个强省”建设目标,突出问题导向、实践导向,聚焦贯彻落实深化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数字经济“一号工程”、大湾区大花园大通道大都市区建设、乡村振兴、生态文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高质量保障和改善民生等重大战略部署,帮助干部丰富专业知识、提升专业能力、锤炼专业作风、培育专业精神的教育培训课程。

推荐的课程应以课堂讲授为主,也可推荐效果特别好的现场教学或网络教学课程。

## 二、推荐标准

1. 政治方向正确。思想政治观点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能够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

2. 理论联系实际。突出效果导向,体现浙江特色,注重思想方法的学习和引导,有助于解决干部的理论困惑和实际问题。

3. 教学方法适当。切合培训目的、内容和方式的要求,与现场环境条件、学员特点等结合得好。

4. 授课认真负责。准备充分、言之有物、论之有道,有独特的语言风格和适宜的表达技巧。

5. 学员充分认可。经过多次实际讲授,教学互动深入,课堂效果好,评估评价高。

## 三、推荐数量和要求

省委党校 10 门以内。浙江红船干部学院 4 门以内,浙江生态文明干部学院、浙江四明山干部学院、浙江义乌干部学院每家 3 门以内。杭州市、宁波市、温州市 4 门以内,其他各市 3 门以内。省直属单位、群众团体根据工作实际推荐。省教育厅组织推荐 15 门以内。省国资委组织推荐 10 门以内。

推荐数量在 3 门以上的,理论教育或者党性教育课程不低于三分之二。各单位推荐的课程,要注重推荐主讲人为 45

岁以下的优秀中青年干部。授课类精品课程,时间2小时左右。授课教师包括专职教师、学术专家、领导干部、先进模范、基层干部。现场教学或网络教学精品课程,时间1个小时以内,要能准确反映时代背景、主要内容、深远意义及现实启示。

#### 四、组织审核和成果运用

1. 申报工作由各市委组织部,省直属单位、群团组织组织人事部门,省委党校、浙江红船干部学院、浙江生态文明干部学院、浙江四明山干部学院、浙江义乌干部学院教务部门,省教育厅、省国资委组织人事部门分别负责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本系统的课程推荐。其中,各市委组织部要会同本级纪委、宣传部、党校(行政院校)、党史办等单位,结合本地特色资源进行申报。省直属单位、群团组织要结合本单位干部教育培训优势资源进行申报。省教育厅要组织高校结合自身科研优势、学科优势、人才优势进行申报。省国资委要组织省属国有企业结合自身生产优势、经营优势、管理优势进行申报。

2. 省委组织部会同省委党校等单位组成专家组对各地各单位推荐的课程进行评审,择优确定30-50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品课程。精品课程确定后,省委组织部将印发通知进行宣介。对入选精品课程的开发讲授个人或团队、推荐单位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适当经费补助。

各地各单位申报的精品课程于2019年5月31日前报送

到省委组织部干部教育处。

- 附件: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品课程  
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品课程  
推荐申报表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品课程  
推荐汇总表

中共浙江省委组织部

2018年11月26日

## 附件 1

#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精品课程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请各地各单位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前将以下推荐材料报送到省委组织部干部教育处。推荐材料需经单位负责同志审批同意并加盖组织人事部门或校(院)教务部门公章。

### 一、书面材料

1、填写完整、单位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精品课程推荐汇总表(附件 3)。如推荐多门课程,需按优先次序排序,可根据需要增减表格;课程“主讲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超过 3 人。

2、填写完整准确的精品课程推荐申报表(附件 2)

3、推荐课程的讲课稿、课件(PPT),用 A4 纸打印,课件每张 A4 纸上打印 3 张 PPT。每门课程一套,一式三份。

### 二、电子版材料

1、填写完整的推荐汇总表、精品课程推荐表,光盘上注明推荐单位名称。

2、推荐课程的讲课稿(word 格式)、课件(PPT)、讲课视频(MP4 格式)。讲课视频一般应包含教师讲授、学员听讲、互

动问答等场景,也可以课堂讲授为主。每门课程的电子版材料刻入1张光盘,光盘上注明推荐单位和课程名称,一式三份。

###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戴元培,联系电话 0571—87059033、传真 0571—87059281,手机 13606516789。

附件 2

##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精品课程推荐申报表

推荐单位：

课程名称	
课程类别	
最近三次 讲授时间、 班次名称、 评估得分	
课程介绍 (不少于 500 字)	



<p>课程介绍 (不少于 500字)</p>	
<p>主讲人 简介</p>	
<p>推荐单位 评语</p>	<p>组织人事部门或教务部门 负责人签字(章):</p>

联系人姓名:

电话:

填报时间:



---

抄送：浙江生态文明干部学院，浙江四明山干部学院，浙江义乌干部学院。

---

中共浙江省委组织部办公室

2018年11月29日印发

---